

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441400-201705-mz056007-0004

招 标 文 件

广东诚实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五月

目 录

| | |
|-------------------|----|
|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 1 |
|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 4 |
|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 20 |
|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 | 34 |
|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 40 |

第一部分 投 标 邀 请 函

投 标 邀 请 函

各投标人：

广东诚实商务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仪器设备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合格的投标人参加投标。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采购项目编号：441400-201705-mz056007-0004

二、采购项目名称：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三、采购项目预算：包一：人民币 99.8 万元；包二：人民币 45.8 万元；包三：人民币 115 万元；

四、项目内容及要求：

1、采购编号：GDSC17MZG13654

2、项目内容：包一：超高效液相色谱仪 1 套、高速冷冻离心机 1 套，马弗炉 1 套；包二：低本底 α/β 测量仪 1 套，全自动智能厌氧培养工作站 1 套；包三：气相质谱联用仪 1 套。

3、项目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内容》；

4、本次采购项目相关设备超高效液相色谱仪、气相质谱联用仪、全自动智能厌氧培养工作站、高速冷冻离心机、马弗炉已办理进口产品的审批，允许进口产品参与竞争，故供应商所提供设备不仅限于中国境内的产品；

5、本项目分为 3 个包组，投标人可选择个别包或全部包进行投标，但应对包内所有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

五、合格投标人资格：

1、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并取得合法企业工商营业执照具有相关经营范围；

3、投标人不是所投设备制造商的，须提供制造商或总代理商出具的销售许可证书或者代理销售许可证书或授权书原件（多层代理关系证明文件应明晰）；

4、投标人必须提供由检察机关出具的无行贿犯罪记录证明（原件附入投标文件中，否则为无效投标）。

5、投标人应提供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信息”、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查询情况证明（提供两个网站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打印页面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在查核后将被拒绝。

六、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

- 1、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2017年6月14日至2017年6月23日 上午8:30-11:30 下午14:30-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2、获取招标文件地点：广东诚实商务咨询有限公司（梅州市梅江区中环路中合财富广场B栋301）
- 3、获取招标文件方式：自行前往购买。
- 4、招标文件售价：每套售价2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 5、获取招标文件需递交以下资料：
 - 5.1 招标文件发售登记表；
 - 5.2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 5.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 5.4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5.5 投标人应提供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信息”、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查询情况证明（提供两个网站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打印页面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七、投标截止时间：2017年7月4日15:00（北京时间）（注14:30开始受理投标文件）

八、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梅州市梅江区中环路中合财富广场B栋301室（广东诚实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九、开标评标时间：2017年7月4日15:00（北京时间）

十、开标评标地点：梅州市梅江区中环路中合财富广场B栋301室（广东诚实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十一、本公告期限：自2017年6月14日至2017年6月20日止（5个工作日）。

十二、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 1、采购单位名称：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采购单位地址：梅州市梅江区华南大道138号
采购单位联系人：洪先生
- 2、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广东诚实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梅州市梅江区中环路中合财富广场B栋301室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何小姐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电话：0753-2386299
采购代理机构传真：0753-2233308
E-mail: 2782399265@qq.com

广东诚实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2017年6月13日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采购项目内容

一、合格投标人资格：

1、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并取得合法企业工商营业执照具有相关经营范围；

3、投标人不是所投设备制造商的，须提供制造商或总代理商出具的销售许可证书或者代理销售许可证书或授权书原件（多层代理关系证明文件应明晰）；

4、投标人必须提供由检察机关出具的无行贿犯罪记录证明（**原件附入投标文件中，否则为无效投标**）。

5、投标人应提供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信息”、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查询情况证明（提供两个网站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打印页面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在查核后将被拒绝。

二、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一）采购项目需求一览表：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 | 备注 |
|----|------------------------|-----|---|
| 包一 | 超高效液相色谱仪 | 1 套 | 本次招标采购 超高效液相色谱仪、气相质谱联用仪、全自动智能厌氧培养工作站、高速冷冻离心机、马弗炉 允许进口产品参与竞争，相关申请已获得梅州市相关部门的批准。“设备详细技术参数要求”详见后附 |
| | 高速冷冻离心机 | 1 套 | |
| | 马弗炉 | 1 套 | |
| 包二 | 低本底 α/β 测量仪 | 1 套 | |
| | 全自动智能厌氧培养工作站 | 1 套 | |
| 包三 | 气相质谱联用仪 | 1 套 | |

（二）采购项目技术参数和说明：

包一：

《超高效液相色谱仪》参数要求：

(一)、配置要求：

- 1、四元梯度泵；
- 2、自动进样器
- 3、真空脱气机
- 4、柱温箱；
- 5、二极管阵列检测器；
- 6、荧光检测器
- 7、柱后衍生泵
- 8、柱后衍生反应器
- 9、数据处理系统；
- 10、色谱柱等配件；
- 11、电脑及打印机

(二)、技术参数要求：

1、四元梯度泵

1.1 泵头结构：串联泵头结构

▲1.2 驱动装置：两个独立线性马达驱动，提供超平稳的流速，不需要阻尼器来平稳压力脉动。

1.3 溶剂数：四元

1.4 流速精度 $<0.08\%RSD$ ，平稳的流速，高耐反压的能力及耐用的结构。

1.5 流速范围为：0.001-10.000ml/min。

1.6 系统体积： $<750\mu l$ ，梯度混合准确度： $\pm 0.5\%$ ；梯度混合精度： $<0.15\%RSD$ ，并且均不随反压变化。

1.7 梯度曲率： ≥ 8 条曲率，线性、凹线、凸线等曲率。

▲1.8 带液晶控制操作面板，可独立控制

2、自动进样器

2.1 进样精度 $<0.5\%RSD$ （全体积范围）。

2.2 进样准确度 $\leq 0.1\%$ 。

2.3 进样体积：0.1~100 μl 。

2.4 洗针方式：每次洗针的废液排掉，不重复利用

2.5 样品瓶位数：不少于105位（2ml样品瓶）

3、真空脱气机

3.1 最大流速：10ml/min

3.2 脱气数：4路

4、柱温箱

4.1 温度范围：室温以上 5℃到 65℃

4.2 温度稳定性：±0.15℃

5、二极管阵列检测器

5.1 波长范围：190~800nm

5.2 波长精度：±1nm

▲5.3 狭缝宽度：狭缝宽度不能为可变，固定狭缝宽度 1.2nm, 使光谱图比较随时都有可比性. 可信度高.

5.4 噪音 (AU) : <±6×10⁻⁶(1.2nm 光学分辨率时)

5.5 无需设置参比波长或检测波长。在设置的扫描波长范围内，每隔 1nm 波长可提取一张色谱图

5.6 波长自动校准及校正：有，紫外光、可见光都可以校正。

6、高灵敏双扫描荧光检测器：

▲6.1 波长范围：激发波长：200-890 nm

发射波长：210-900nm

6.2 波长准确度：+2nm

6.3 光源： 150W 汞灯

6.4 灵敏度： 水的拉曼光谱扫描信噪比 S/N>1200 (EX350, 时间常数 1.5 秒)

6.5 三维扫描功能：有；可锁定激发波长或者发射波长，然后扫描发射波长或者激发波长的光图谱。

7、柱后衍生泵 2 台

★7.1 流路全部由惰性聚合物 PTFE 材料构成（包括泵头材料），耐强酸强碱，无不锈钢材料；

7.2 流量范围：0.05-2.0ml/min, 0.01ml/min 增量

7.3 流量精度： ± 0.5% RSD

7.4 泵为单柱塞结构，带独立控制面板，可设定运行参数

▲7.5 与液相色谱为同一品牌，方便售后服务及维修

8、柱后衍生反应器 1 台

8.1 控温范围：室温+10℃~100℃

8.2 温度准确度：±0.1℃

8.3 反应环体积 1ml, 由惰性聚合物 PTFE 材料构成

8.4 带逆热流交换器，能迅速使反应后的液体降到室温

▲8.5 与液相色谱为同一品牌，方便售后服务及维修。

9、色谱工作站

9.1 工作站界面：独有初级、基础、专业、网络四个操作界面选项，适合不同层次实验任务和不同水平的操作人员使用

9.2 计算机界面：中文 WINDOWS7pro 版

▲9.3 软件自带数据库：标配 ORACLE 图文关系型数据库。

9.4 早期维护反馈系统（自动管理所有组件，预告需维护的部分和措施）

9.5 符合审计追踪及电子签名的要求。

9.6 具有用户权限管理,不同用户可以分配不同的权限。

10、其他附件

10.1 C18 色谱柱：4.6x150mm 两根和 4.6x250mm 一根

10.2 在线过滤器及相关连接件 一套

10.3 在线保护柱一套，C18 保护滤芯两套

10.4 溶剂瓶(2L)4套

10.5 高性能陶瓷单向阀 一套

10.6 氨基甲酸酯分析包(含专用分析柱) 一套

11、电脑及打印机

11.1 DELL 5040MT 台式机（原厂原装电脑）

11.2 英特尔酷睿处理器（双核，3MB，4T，3.7GHz，65W）

原装正版 Windows7 Professional 64Bit

内存:4GB；硬盘：500GB；De11 21.5 英寸 LED 背光宽屏显示器

11.3 HP CP 1020+黑白激光打印机

(三)、售后服务

1、仪器整机保修期为一年，消耗品（色谱柱、试剂等）为三个月。

2、仪器整机配置常规耗材。

3、仪器投入使用 3 年后，中标商需要为柱后衍生泵（2 套）的泵头密封圈和接头等耗材，提供一次免费更换服务。

4、免费培训 2 人直至能完全独立操作。

5、承担第一次仪器计量检定费用。

《高速冷冻离心机》参数要求：

1、操作系统：控制面板须有上下方向键盘对 RPM/RCF 进行设定，且步进值 ≥ 100 rpm

2、驱动系统：无碳刷电机直接驱动

3、控制系统：微处理器控制系统，带有背光的大屏幕 LCD 数字显示，LED 指示灯显示当前离心运行模式及状态，控制面板有上下方向键盘对 RPM/RCF 进行设定

4、运行时间控制：0-9 小时 59 分钟；并具有瞬时离心及连续离心方式

5、加/减速选择：9 档加速/10 档减速

6、温度设定范围：-10℃到+40℃，有快捷预冷程序。

7、程序：6 个快捷程序可一键调用

▲8、安全性能：具有 Auto-lockIII 转头自动锁定装置，可以在 5 秒内实现转头的安全锁定&转头更换；转

头自动识别；SMARTSpin 电子式不平衡监测；状态自诊断；自动锁盖及内锁装置；无任何金属部件，防止不慎划破手套及手；

▲9、操作方便性：可以单手操作(更换转头或打开吊篮密封盖)，无需旋盖及搭扣，并确保密封。离心结束之后，压缩机继续工作，提供样品低温保护，直至腔门开启；

▲10、长寿命碳纤转头，实现更大的离心容量、更快的离心转速和更大的离心力，15 年的质量保修，节省了设备投入和废弃物处理的成本；

12、其他性能：RCF 设定、具有语种选择、可选择在离心结束之后自动开盖、可选择在离心结束时声音提醒；

12、噪音： $\leq 55\text{dB}$

13、外形尺寸（HxWxD）：360×623×605cm

14、配置：

14.1、高性能通用冷冻台式离心机主机 1 台；

14.2、6*100ml 碳纤角转头,最高转速 13000 RPM,最大离心力 $18516 \times g$ 1 套；

14.3、6*50ml 尖底离心管适配器 1 套；

14.4、6*15ml 尖底离心管适配器 1 套；

15、质保期：一年。

《马弗炉》参数要求：

1.最高温度 1100 度，炉腔体积：13L

▲2.垂直上开门设计，确保灼热的炉门远离操作者

3.顶部陶瓷烟囱排放废气

4.升温时间：80min

5.仪器外部尺寸不大于（高x宽x深）：655 x 435 x 610mm

▲6.均温区 $\pm 5^{\circ}\text{C}$ 尺寸不小于（高x宽x深）：120 x 120 x 185mm

7.炉门、炉床采用耐磨氧化铝保温材料

包二：

《低本底 α/β 测量仪》参数要求：

一、配置要求：

1.机柜 1 个

2.单通道控制箱 1 套

3.塑料双闪烁体的主探测器 1 只。

4.闪烁体的反符合探测器 1 只。

5.上铅室 1 套，下铅室 1 套，带四个滑轮的底座 1 套。

6. 标准粉末源 KCl 10g
7. 标准粉末源 ^{241}Am 10g
8. 铅室搬运把手 2 个
9. 机脚扳手 1 个
10. 12 吋螺丝刀 1 把
11. 样品盘 100 个
12. 探测器连接线 1 套
13. USB 数据电缆 1 根
14. 电源线 1 根
15. 仪器计量检定证书 1 份
16. 产品使用说明书 1 份
17. 方圆低本底 α β 测量仪分析软件 V1.0 1 套
18. 产品合格证 1 份、装箱单 1 份
19. 方正文祥 D430 电脑 1 台
20. 佳能 6018 激光打印机 1 台
21. 产品合格证 1 份、装箱单 1 份
22. 《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辐射安全许可证》、《放射源豁免证明》、ISO9001:2008《质量体系认证》、ISO14001:2004《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及 OHSAS18001:2007《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影印件各一份。

二、参数要求:

1. 一次测量一个样品，分别给出样品中的总 α 、总 β 的活度浓度。
2. 单位面积平均本底计数率 $\alpha \leq 0.003 \cdot \text{cm}^{-2} \cdot \text{min}^{-1}$ ， $\beta \leq 0.1 \cdot \text{cm}^{-2} \cdot \text{min}^{-1}$ 。
3. 效率比： $\alpha \geq 85\%$ ， $\beta \geq 58\%$ 。
4. 效率稳定性： $\alpha < 3\%$ ， $\beta < 8\%$ 。
5. 仪器灵敏度： $\alpha = 5 \times 10^{-4} \text{Bq}$ ； $\beta = 1 \times 10^{-3} \text{Bq}$ 。
6. 串道比： α 射线对 β 道 $\leq 2.5\%$ ， β 射线对 α 道 $\leq 0.3\%$ 。
7. 主探测器和反符合探测器都采用表面可擦洗的塑料双闪烁体，反符合探测器外观形状为方形，宜于降低仪器本底。
- ★8. 铅室结构设置合理，使用性能灵活的特点，主要用于低本底 α β 测量仪屏蔽外界放射性干扰。（提供经官方认证的铅室相关证书，加盖制造商鲜章）
- ★9. 控制装置具有高速多通道并行计算处理技术，实现同步处理多路信号，集成度高，提升仪器稳定性。（提供经官方认证的控制装置相关证书，加盖制造商鲜章）。

10. 测量过程采用程控高压设置，即仪器主机机箱外部表面无手工调节高压阈值的旋钮。

▲11. 操作系统获国家软件著作权，可适用于 Windows.XP 系统，自主研发设计，便于后期升级服务。（提供软件著作权证书加盖制造商鲜章）。

12. 采集模式：可断点续采，即用户随时暂停、随时继续采集。

13. 采用免驱动的 USB 接口，具有极强的兼容性。

14. 绝缘电阻 $\geq 2M\Omega$ ，耐压绝缘度 $>1500V$ 。

15. 使用环境温度 5-40℃，相对湿度 $<90\%$ 。

16. 电源：交流 220V $\pm 10\%$ ，50HZ，功耗 $\leq 20W$ 。

▲17. 仪器通过 ISO9001：2008 质量体系认证，ISO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及 OHSAS18001：2007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提供经官方认证证书，加盖制造商鲜章）

▲18. 制造企业是国标 CJJ/T 182-2014《城镇供水与污水处理化验室技术规范》起草单位之一。（提供相关国家标准证明）

▲19. 制造企业参与制定过相关放射性检测国家标准。（提供相关国家标准证明）

▲20. 投标产品制造企业必须同时具备《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辐射安全许可证》及《放射源豁免证明》，其中放射源豁免管理批复证明以国家环保部 2016 年公示的在全国有效的“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豁免备案证明文件”名单为准，加盖制造商鲜章。

三、售后服务：

1、质保期：三年（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终身维护，质保期间仪器免费计量检定两次，费用由生产厂家承担。

2、免费培训：制造商免费提供 2 名技术人员到现场及到厂家总部培训（包含水样制备培训），保证熟练掌握全部功能为止。

《全自动智能培养气体工作站》参数要求：

1、设备名称：

全自动智能培养气体工作站。

2、主要用途：

用于厌氧菌、微需氧菌、或需要不同二氧化碳含量的微生物的培养。

3、工件条件：

工作温度 18-28℃，应安装空调，室内洁净无灰尘，避免阳光直射。室内湿度 $\leq 80\%$ 。电源电压：220V。

4、技术指标：

4.1 硬件：本系统包括厌氧菌、微需氧菌、或需要不同二氧化碳含量的微生物培养等功能。

4.2 软件：主机软件具有编程功能，选择需要的程序，系统自动进行抽气，然后按照比例充入气体，自动按照程序设计达到厌氧、微需氧、二氧化碳培养条件。

4.3 检测性能：

4.3.1 检测原理：全自动真空置换法进行各种微生物的培养。

▲4.3.2 操作方式：用彩色触摸屏操作控制，中文操作系统,直观方便。

★4.3.3 培养气体比例自定义功能：可根据实验要求任意设定氧气含量、二氧化碳含量、氮气含量、氢气含量。能够做任意 CO₂ 浓度的微需氧，能够做标准浓度 CO₂ 培养，能够做任意 CO₂ 浓度培养。

▲4.3.4 质量保证组件功能：具备气体输入测试；培养罐漏气测试；5 级密封泄漏测试；5 级厌氧催化剂活力测试等质量保证功能，当状态不符合规定或催化剂失活时在屏幕上显示出来，保证培养结果准确性。

4.3.5 培养罐材质：高级聚碳酸酯材料，清晰透明，整个过程可视化。数量可根据工作需要无限扩增。

4.3.6 不锈钢培养皿支架：方便放入和移出培养皿，可耐受高压蒸汽消毒。

★4.3.7 主机接口：系统主机提供 4 个接口分配给培养罐和气瓶，气瓶接口 3 个，培养罐接口 1 个。

4.3.8 可快速达到培养条件：微需氧：<2 分钟；厌氧：<3.5 分钟。

4.3.9 气体消耗量：气体消耗量小，微需氧约 2 L/12 个 90mm 平皿；厌氧约 7 L /12 个 90mm 平皿。对于 10L150bar 的无氧气瓶可制作微需氧罐数大于 950 罐，可制作厌氧罐数大于 200 罐。

4.3.10 包被金属钯催化剂：催化氢气将替换法残存的 0.16% 的氧气彻底消耗，可无限次再生。

4.3.11 可同时对标中志贺氏菌（厌氧、41.5℃）、空肠弯曲菌（微需氧、25℃）、产气荚膜梭菌（厌氧、36℃）、肉毒杆菌（厌氧、35℃）乳酸菌（厌氧、36℃）进行培养，也可同时对需要不同二氧化碳含量的微生物进行培养。

4.3.12 可重复性：培养条件可控制，100%的可重复性，结果可靠，避免对培养结果的误判。

▲4.3.13 实验参数可溯源性：配专用打印机，提供可溯源性的各项实验参数原始纪录，可选配数据导出系统。

4.3.14 仪器工作服务状态：仪器需真正达到 7×24 小时待命状态，开机至可用状态仅需 1 分钟；仪器无易耗品、易损件，不需按期停用保养。

4.3.15 台式设计：占用空间很少，重量轻，可摆放在实验台桌面上操作。

4.3.16 工作环境：电压：220V，频率：50-60Hz, 保险丝：6.3A，净重：15Kg，操作温度：10-32℃，操作湿度：20-80%。

5、主要配置：

5.1 主机 1 台；包含内置彩色液晶触控屏微型计算机（软件可由厂家工程师升级）、真空泵、培养罐接口（1 个）和气瓶接口（3 个）、质量保证组件、用户可编程组件。

5.2 小培养罐及配套不锈钢培养皿提篮各 1 个；（放置 6 个 90mm 培养皿）。

5.3 中培养罐及配套不锈钢培养皿提篮各 1 个；（放置 12 个 90mm 培养皿）。

5.4 大培养罐及配套不锈钢培养皿提篮各 2 个；（放置 3 叠 12 个 90mm 培养皿）。

5.5 小催化剂 1 包；（每袋 6 件,适用于小培养罐、中培养罐）。

5.6 大催化剂 2 包；（每袋 6 件,适用于大培养罐）。

5.7 针式打印机 1 台；（包含针式打印机纸卷 5 卷/件）

5.8 国内配 10 升高压混合气钢瓶 1 个；（接口尺寸 G 5/8”，反向螺纹，配接标准氢气减压阀。高纯气体，比例：N₂:H₂:CO₂=80:10:10）

5.9 国内配 10 升高压 CO₂ 钢瓶 1 个；（接口尺寸 G 5/8”，正向螺纹，配接标准 CO₂ 减压阀。高纯气体，比例 N₂:CO₂=70:30）

5.10 国内配 10 升高压 CO₂ 钢瓶 1 个；（接口尺寸 G 5/8”，正向螺纹，配接标准 CO₂ 减压阀。高纯气体，比例 N₂=100）

包三：

《气相质谱联用仪》参数要求：

一、配置要求：

1. 气相色谱主机 1 套
2. 分流/不分流进样口 1 套
3. 反吹和保留时间锁定组件 1 套
4. 液体自动进样器 1 套
5. 串联四级杆质谱主机 1 套
6. 原装 NIST 谱库 1 套
7. 原装质谱工作站 1 套
8. 电脑和打印机 1 套
9. 安装工具、色谱柱等消耗品 1 批
10. 标准离子源一套
11. 超惰性离子源一套

二、技术规格和性能要求

1. 工作条件

- 1.1 电源:220V, 50Hz
- 1.2 温度:操作环境 20℃ -35℃
- 1.3 湿度: 操作状态 25-50%，非操作状态 20-80%

2. 性能指标

2.1 气相色谱仪

色谱性能：保留时间重现性<0.008% 或<0.0008 min；峰面积重现性<1%RSD。

▲控制方式：除色谱工作站外，仪器可通过彩色触摸屏完全控制，可通过手机 APP 实时查看气相色谱工作状态

2.1.1 柱箱

- 2.1.1.1 操作温度：室温以上 4℃ -450℃
- 2.1.1.2 温度分辨：1℃ 温度设定，0.1℃ 程序设定

▲2.1.1.3 采用直接接触的加热方式（非空气加热, 标配, 非选配），最大升温速率： $\geq 250^{\circ}\text{C}/\text{min}$

▲2.1.1.4 最大升温速率可扩展至： $>1000^{\circ}\text{C}/\text{min}$ （须提供技术文件）

2.1.1.5 温度稳定性： $<0.01^{\circ}\text{C}/1^{\circ}\text{C}$ 环境变化

▲2.1.1.6 无需石墨压环，1min 内即可完成色谱柱更换，避免泄漏，提高安装速度（需提供产品彩页证明并指明位置）

▲2.1.1.7 前端流路采用保护芯片及流路芯片，色谱柱在整个使用过程中无需切割（需提供产品彩页证明并指明位置）

▲2.1.1.8 保护芯片及流路芯片的更换无需扳手（需提供产品彩页证明并指明位置）

2.1.2 分流不分流进样口

2.1.2.1 具有四种进样模式：分流/不分流/脉冲分流/不分流

▲2.1.2.2 快速扳转系统，更换衬管无需要拆卸螺丝（须配图片及注释）

2.1.2.3 压力设定范围：0-150 psi 或更宽

2.1.2.4 控制精度 0.001 psi（作为验收指标，在控制液晶面板上，气体压力以 psi 为单位，必须在小数点后第 3 位上波动）

▲2.2 反吹和保留时间锁定功能（需提供技术证明文件）

2.2.1 反吹部件同时具备柱中反吹和柱后反吹

2.2.2 更换色谱柱不泻真空的功能

2.2.3 具有保留时间锁定功能

2.3 液体自动进样器

▲2.3.1 样品瓶位数：不少于 50 位

2.3.2 自动进样针可以自行调节进样深度

▲2.3.3 自动进样器具有自动稀释、柱前衍生和加热等扩展功能（提供技术证明材料）

2.4 质谱检测器；

2.4.1 全惰性离子源：离子化能量可调的 EI 源，温度可调至 350°C ；

2.4.2 最大质量数： $\geq 1050\text{amu}$ ，以 0.1amu 递增；

2.4.3 分辨率：单位质量数分辨；

2.4.4 质量轴稳定性： $0.10\text{amu}/48\text{h}$ ；

2.4.5 ▲灵敏度： 1pg OFN 全扫描 $S/N \geq 1500:1$ (30m 柱 $50\sim 300\text{amu}$ scan)

2.4.6 最大扫描速率： $20000\text{amu}/\text{s}$

2.4.7 ▲质量分析器：长寿命整体式双曲面四极杆分析器，

2.4.8 ▲质量分析器：独立控温，范围 $101\sim 200$ 度可调；

2.4.9 检测器：电子倍增器或光电倍增管检测器；

2.4.10 真空系统：大于或者等于 260 L/s 抽速的分子涡轮泵；

2.4.11 扫描方式：全扫描、选择离子监测、自动同步全扫描/选择离子监测。

3 化学工作站：

每台仪器均配置以下电脑、软件、谱库各一套：

- 3.1 硬件：原装品牌电脑：双核 E5200，CD-R0W+DVD，4GB DDR 内存，320G 硬盘，19” 正屏液晶显示器，256M 独立显卡 XP 英文正版操作系统，激光打印机；
- 3.2 软件：一套操作软件可同时控制气相色谱和质谱（每台仪器均配带序列原装正版软件）。
- 3.3 每台仪器均配带原装正版操作系统，质谱化学工作站；手动/自动调谐，数据采集，数据检索，分析结果报告，定量分析及谱库检索功能；保留时间锁定软件或者类似功能；GLP（优良实验室规范）功能；
- 3.4 谱库：NIST2015 原装正版标准谱库（每台仪器均配带序列号原装正版谱库）；
- 3.5 具备中文在线帮助。
- 3.6 备品备件，至少包括：工具包 1 套（包括日常工具、探漏液、柱切割器等）；色谱柱：HP-5MS UI（30*0.25*0.25）各 2 根，DB-624 UI（60*0.32*1.80）*1；DB-1701（30*0.32*0.25）*1，DB-1MS UI（30*0.25*0.25）*1，DB-INOWAX（30*0.25*0.25）*1，DB-VOC（60*0.20*1.12）*1；样品瓶 500 个；隔垫 50 个；密封圈 100 个；密封垫 100 个；气体过滤器 1 个；机械泵油 1 桶。

4、售后服务要求：

- ▲4.1 生产厂家在中国有完备的售后服务和技术支持，在中国通过 ISO9001 售后服务质量体系认证，并提供认证证书。
- 4.2 安装调试经用户验收合格当天起，质量保证期一年。
- 4.3 免费提供两名技术人员到厂家在国内的培训中心为期一周的培训（交通食宿自理）。
- 4.4 厂家必须在厦门有官方注册的维修处，在福建有 5 名以上的工程师（须提供工程师名单及资质证明文件）。
- 4.5 免费提供第一次仪器计量检定费用。
- 4.6 包含不间断电源一套 10KVA 延时 2 小时 UPS（山特，松下电池）。

三、吹扫捕集技术参数（随机附件）

- 1、循环时间：循环时间≤15 分钟，包括吹扫、解析、烘焙和冷却。
- 2、捕集阱加热：温控范围：室温至 350℃。
- 3、捕集阱冷却：捕集阱温度由 225℃冷却至 35℃，时间<90 秒。
- 4、U 型冷凝扩展腔：采用专利 U 型捕集阱技术，可缩短被分析物的带宽，使峰值集中。可配合干流脱湿阱有效去除捕集阱 98% 以上的水汽。
- 5、捕集阱：美国环保署规定标准配置：不锈钢材质 0.123” ± 0.002”（外径）×12”（长）×0.010”（壁厚）。提供捕集阱上的注射口，便于故障维修。可保持捕集阱在长度方向上温度的一致性和可控性。分析捕集阱的加热速率不低于 850℃/min。

6、采样管路：Siltek™ 新一代硅钢管线、PEEK™ 管线及接口；可加热 60”硅钢传输线温控范围：室温至 300℃；底座加热器温控范围：室温至 100℃；样品加热器可与 5ml 或 25ml 的 U 型及管型玻璃件兼容，温控范围：室温至 100℃。

7、最大采样浓度：1ppm

8、样品加热器：可选样品加热器，温控范围：室温至 100℃；

9、GC 接口：提供各类接口连接所有品牌 GC。（Agilent, Varian, PE, Shimadzu 等）

10、色谱柱兼容性：内径：0.18~0.75mm。推荐使用内径 20m×0.18mm Fast Volatiles 色谱柱。

11、阀门：24V 直流电马达驱动、可转动的六通阀，温控范围：室温至 300℃。

12、玻璃吹扫管：标准配置为 5ml 吹扫管。可选配含过滤器板 25ml 吹扫管，5ml 或 25ml 进样针，及 25ml 一次性测试管。

13、数据输入：使用运行于 Windows XP 及其以上版本的 VOC TekLink 软件，可通过 RS-232 接口进行数据输入。

14、电子流量控制：在吹扫、干吹和烘焙模式下，流量控制范围：5~500ml/min。

15、电子压力监测：具有泄漏自检和过压监测功能。

16、电压要求：220/240 VAC ± 5%，50/60 Hz.，4 amps，920 watts。

17、气体要求：气压 50~100 psig、纯度 99.999% 的 He（氦）或 N₂（氮）气体，。

18、环境要求：系统在温度 10~30℃、湿度 10~90% 的环境下运行。

19、抗腐蚀性：前盖适用于 pH 值 1~10 的溶液。

20、配置要求

20.1 热脱附带样品加热器主机一套

20.2 自动进样器一套

20.3 捕集阱两个

20.4 进样针一根

20.5 耗材一批 包含样品瓶、瓶垫、瓶盖等

20.6 免费两人培训

注：1) 上述技术参数要求中凡标有“★”的为实质性条款，投标人要特别加以注意，若出现负偏离或无效应答，将导致废标。

2) 上述技术参数要求中凡标有“▲”的地方均被视为重要的技术指标要求或性能打分要求，若出现负偏离或无效应答，将导致扣分，但不作为废标条款。

3) 本采购项目内容中所出现的材料、设备或参照的品牌、型号、尺寸、重量等仅为方便描述而没有限制性，投标人可以在其提供的文件资料中选用替代标准，但这些替代标准必须优于或相当于采购项目内容的标准。

三、采购项目商务要求：

1. 设备一般要求：

- ①投标人所供设备必须是制造商原装、全新、未使用过的产品，产品符合国家及该产品的出厂标准及相关认证规定，在中国范围内合法销售的产品；
- ②设备外观清洁，标记编号以及盘面显示等字体清晰、明确；
- ③产品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2. 售后服务要求：

- ①所投设备从验收合格之日起承诺不少于1年的全免费售后服务质量保证期，保质保用期内非采购人的人为原因而出现产品质量及安装问题，由中标人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
- ②采购人按中标价格和数量向中标供应商采购本项目设备后，若需增加采购相同品牌型号的设备，中标供应商必须按相同的配置和不高于中标价格销售给采购人。
- ③中标供应商在广东省范围内设有固定的维修服务机构的，以满足用户单位要求，提供24小时的全方位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所供设备须按厂家承诺实行“三包”，若发现本次采购的设备本身存在缺陷，中标供应商须无条件退货或更换同类产品。
- ④在保用的期限内，本次采购的设备出现非用户方责任造成的故障的，供应商无偿为用户维修或更换相应设备，并保证用户的正常使用。响应时间：采购人反馈产品质量、故障、事故问题时，60分钟内予以响应，需到现场维修时，12小时内到达现场维修，一般在24小时内须排除故障，特殊情况需与采购人说明情况，并提供代用设备，保证用户的正常工作使用。
- ⑤中标人须为采购人进行相关操作系统及备份系统的安装调试工作。
- ⑥中标人应提供包括但不限于满足设备安装、使用、专用安装维修工具、日常维修工具和维持的技术文件，如设备和附件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产品检验报告、保修服务卡、使用说明（原版正本）、中文维护手册和相关进口资料。

3. 培训要求：

- ①培训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②中标人无偿培训采购人操作使用与维修人员，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操作使用方法、主要部件的构造及修理，日常使用保养与管理，安全防范，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培训时间按采购人要求，培训地点主要在设备安装现场或按甲方安排，培训要求采购人相关人员能够正确操作使用。

4. 验收要求：

- ①依文件要求对全部设备、产品、型号、规格、数量、外型、外观、包装及资料、文件（如装箱单、保修单、随箱介质等）的验收。投标人必须为使用单位设计、安装、调试、维修、使用提供足够的技术资料和技术保障。提供设备的有关证明。

②拆箱后，应对其全部产品、零件、配件、用户许可证书、资料、介质进行登记，并与装箱单对比，如有出入应立即书面记录，由中标人解决，如影响安装则按合同有关条款处理。中标人必须派技术人员到现场安装调试，设备安装完毕中标人派专业人员检查安装质量。

③如商检或设备测试中发现设备性能指标或功能上不符合招标文件和合同要求时，将被看作性能不合格，采购人有权拒收并要求赔偿。

④验收时供应商负责将全部有关技术文件、资料、安装、测试、验收报告等到文档汇集成册交付采购人。

⑤投标人投标时所提供的货物如在实际供货时已经废型（不列入该厂家当时的产品系统），如果未能按原价提供更高配置的货物，则按违约处理。

⑥进口设备需提供有公司印章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口货物报关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检验检疫入境货物检验检疫证明复印件。

5. 包装、保险、运输、保管要求

①货物的包装必须是制造商原厂包装，其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②中标人负责货物运输过程中的质量及安全保障，货物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由中标人负责，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③货物必须提供装箱清单，按装箱清单验收货物。

④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中标人负责，直至项目安装、验收完毕。

⑤货物在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中标人负责，中标人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保险。

⑥货物运至采购人指定的使用现场的包装、保险及运输等环节和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

6. 安装、调试要求

①中标人须委派专门的技术人员负责设备的调试并现场讲解，安装调试时须对各安装场地内的其它设备、设施实施良好保护措施。

7. 报价要求、交货时间及地点

①投标报价应包括合同项下设备的购置、运输、装卸、保险、安装、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运输保险、调试、培训、质保期服务、各项税费、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提供的专项服务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

②交货时间：进口设备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天内、国内有现货及国产设备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天内完成所供货物的生产、安装、调试、验收等工作，并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③交货地点：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运送所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8. 技术服务

① 中标人应派员到采购人指定地点配合工作。

② 中标人按采购人提供的合同执行进度计划，再配合采购人及有关单位，以此做好合同执行进度上的配合工作。

③中标人对仪器操作软件终生免费升级。

9. 付款方式：

- ①货到安装调试，经双方验收合格后，由财政核算后支付合同总额的 100%（以财政审批时间为准）。
- ②每笔款项支付时，中标供应商同时向采购人提供相应金额的正式发票。
- ③付款方式：银行转账支付。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中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
- 1.2 本项目资金来源：财政资金（梅市财建【2016】22号）

2. 定义

- 2.1 “采购人”是指：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2.2 “监管部门”是指：梅州市财政局。
- 2.3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东诚实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 2.4 “招标采购单位”是指：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 2.5 合格投标人资格：
 -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2) 符合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投标邀请书规定的其他供应商资格要求。
- 2.6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3. 合格的设备和服务

- 3.1 “设备”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设备等。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招标设备来源地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设备，优先采购自主创新、节能、环保产品。投标的设备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设备，并满足政府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 3.2 “服务”是指除设备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4. 投标费用

-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4.2 中标供应商在收取《中标通知书》时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中标服务费的收费标准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执行收取。
 - i. 中标服务费以人民币支付。
 - ii. 中标服务费支付方式：一次性以银行转账或现金形式支付。
 - iii. 中标服务费不在报价中单列。
 - iv. 投标人如果不按规定交纳中标服务费，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中抵扣中标服务费。

二、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 5.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 1) 投标邀请函

- 2) 采购项目内容
- 3) 投标人须知
- 4) 合同书格式
- 5) 投标文件格式
- 6) 在招标过程中由招标采购单位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5.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6. 招标文件的澄清

6.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通知招标采购单位。招标采购单位将组织采购人对投标人所要求澄清的内容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招标采购单位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并将会议内容以书面的形式发给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6.2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招标采购单位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7. 招标文件的修改

7.1 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采购单位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疑问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7.2 修改后的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潜在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确认。

7.3 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充足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采购单位可适当推迟投标截止期，但应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8. 投标的语言

8.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9.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10. 投标文件编制

10.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多个包（组）进行投标的，其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0.2 投标人应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10.3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招标采购单位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10.4 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1. 投标报价

11.1 投标人所提供的设备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若同时以人民币及外币报价的，以人民币报价为准。合同实施时亦以人民币支付。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单价的小数点有明显错误除外。

11.2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投标报价明细表》确定的格式报出分项价格和总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其投标将可能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11.3 《投标报价明细表》填写时应响应下列要求：

- 1) 对于报价免费的项目必须标明“免费”；
- 2)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价格中；
- 3) 应包含设备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和伴随设备服务的其他所有费用。

11.4 投标人对每个规格、型号产品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且在合同执行期间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修改。对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的投标文件将作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11.5 投标报价应包含产品（含相关配件、附件）价款、运输费、装车费、税费以及售后服务费等费用；如涉及技术指导、服务的，还应包括一切技术服务费、人员培训费，投标人不得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11.6 投标人漏报的单价或每单价报价中漏报、少报的费用，处理办法见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23.2条。

12. 备选方案

12.1 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的除外）

13. 联合体投标

13.1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14.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4.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件：

- 1) 投标函；
-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 3)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 4)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及资格证明文件；

- a. 投标人情况介绍表、供货渠道与合作机构情况、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复印件；
- b. 投标人的同类项目业绩介绍表，并提供合同复印件；
- c. 招标文件要求需提交的设备制造商或总代理商出具的销售许可证书或者代理销售许可证书或授权书原件及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多层代理关系证明文件应明晰）（适用于非投标人生产的投标标的）；
- d. 投标人 2014 年及 2015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复印件, 新成立的公司提供银行资信证明；
- e. 提交具有为本采购项目提供长期维护的能力和条件的证明材料（包括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履约进度计划表、售后服务方案等，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f. 商务条款响应表（含实质性响应商务条款响应表、一般商务条款响应表）；
- g.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14.2 资格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印章。

15.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5.1 技术部分：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规定的内容作出全面的技术响应，编制和提交的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

- 1) 设备说明一览表；
- 2) 技术条款响应表（含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响应表、一般技术条款响应表）；
- 3) 技术方案。

15.2 价格部分：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并按《开标一览表》和《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进行报价：

- 1) 开标一览表；
- 2) 投标报价明细表。

16. 投标保证金

16.1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和期限提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包一：人民币壹万玖仟玖佰元整（¥19,900.00 元）

包二：人民币玖仟元整（¥9,000.00 元）；

包三：人民币贰万元整（¥20,000.00 元）；

16.2 投标保证金交纳形式和时间：

投标保证金必须用银行划账或汇款方式提交，并应符合下列规定：

(1) 收款人：广东诚实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梅园支行

账 号：4405 0172 8141 0000 0017

[递交投标保证金请注明：项目编号 441400-201705-mz056007-0004 包：]

(2) 投标保证金必须在 2017 年 6 月 30 日下午 17 时(北京时间)前到达采购代理机构账户。开标现场不接受任何形式的投标保证金。

16.3 凡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16.4 如无质疑或投诉,未中标的投标人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如有质疑或投诉,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16.5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16.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被依法没收并上缴同级国库:

-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2)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违反招标文件规定,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17. 投标的截止期

17.1 投标的截止时点为 **2017 年 7 月 4 日下午 15:00 (北京时间)**,超过截止时点后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18. 投标文件的数量、签署及盖章

18.1 投标人应编制投标文件一式柒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伍份和电子文件壹份,投标文件须逐页盖投标人的公章并加盖骑缝章,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具有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书)在投标文件正、副本封面上签字及加盖投标人公章。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8.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18.3 投标文件的正本按招标文件中已明示需要盖章、签名的,均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和盖章;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章或签字才有效。

18.4 电子文件用 WORD 文档制作,内容包括:由投标人自行制作的与正本文件一致的所有文件。电子文件由 CD-R 光盘储存,光盘上注明投标人名称及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为方便开标时唱标,投标人应将《唱标信封》(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五部分)一份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清晰标明“唱标信封”字样。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别单独密封包装,并在外包装上清晰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19.2 信封或外包装上应当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和“于(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印章。

19.3 如果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招标采购单位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20. 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及有效期

20.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点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20.2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撤回其投标，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点前以书面形式告知招标采购单位。

20.3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日后 90 天内有效。

20.4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五、开标、评标定标

21. 开标

21.1 招标采购单位在《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原则上应当有采购人代表和投标人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21.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或监督人员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也可以由招标采购单位委托的机构检查并见证，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或价格折扣等。

21.3 招标采购单位做好开标记录，开标记录由各投标人签字确认。

22.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和评标方法

22.1 评标由招标采购单位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 1 名和（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 4 名组成。**评标委员会技术、经济等方面成员依法从梅州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中随机抽取。

22.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分为资格性审查、符合性检查和商务评议、技术评议、价格评议。

22.3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方法，具体见本部分“九 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23. 投标文件的初审

23.1 评标委员会将依法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人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是否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密封和标记等。

23.2 评标委员会对大小写金额不一致、单价汇总与总价不一致的，按以下方法更正：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23.3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实质偏离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只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内容的除外。

23.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3.4.1 在资格性审查、符合性检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确定为无效投标：

- 1) 不具备招标文件规定资格要求的；
- 2) 投标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投标保证金提交形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3) 投标总金额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
- 4) 投标人的投标书或资格证明文件未提供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5)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6) 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的；
-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 8) 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被视为无效投标的其他条款的；
- 9)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4. 投标文件的澄清

24.1 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但不得允许投标人对投标报价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的答复均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的书面形式作出。

24.2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5. 投标的评价

25.1 评标委员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26. 授标

26.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提出书面评标报告，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26.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的法定时间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

26.3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采购单位将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7 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

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第四十四条规定，中标、成交供应商放弃中标、成交或者中标、成交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排序从其他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中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没有其他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的，应当重新组织采购活动。在合同签订前，招标采购单位发现中标人的投标报价或供货范围有缺漏、实际应标产品或服务存在重大偏差、或投标材料存在欺诈行为时，将依法取消中标人资格，没收其投标保证金，且保留依法追究的权利。

六、质疑和投诉

28. 质疑注意事项：如果投标人对此次采购活动有疑问，可依法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质疑。质疑有效期为招标文件公示期间或者自期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投标人提出质疑时，应当以书面形式（加盖投标人公章）在质疑有效期限内向招标采购单位提交质疑书原件，逾期质疑无效。投标人以电话、传真或电邮形式提交的质疑属于无效质疑。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分。依据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质疑者提供的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具体的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及相关确凿的证明材料和注明事实的确切来源、投标人名称、联系人与联系电话、传真、地址、质疑时间，质疑书应当署名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招标采购单位将依法给与答复，并将结果告知有关当事人。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诚实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梅州市梅江区中环路中合财富广场 B 栋 301 室

电 话：0753-2386299

传 真：0753-2233308

联 系 人：何小姐

29. 投诉注意事项：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首先依法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质疑。对招标采购单位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采购单位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投标人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梅州市梅江区财政局

地 址：梅州市梅江区梅州市梅江区仲元东路 51 号

电 话：0753-2196664

七、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30. 合同的订立

30.1 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0.2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 7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31. 合同的履行

31.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31.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设备、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照 30.2 条的规定备案。

八、适用法律

32. 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工程类项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九 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确定以下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33.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对通过初审的各投标人的技术、商务、价格进行评审、比较，并量化打分，最后根据各项得分之和（其中：**技术评分总分 45 分、商务评分总分 25 分、价格评分总分 30 分**）计算出通过初审投标人的综合评分得分。评标委员会将按各投标人综合评分得分由高到低的原则对所有通过初审的投标人进行排序，推荐前二名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一的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综合评分的主要因素是：价格、技术、财务状况、信誉、业绩、服务、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以及相应的比重或权值等。

34. 评标步骤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分为初审、比较与评价：

（一）初审①、资格性检查；②、符合性检查；

1、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资格性和符合性进行评审，只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初步评审。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找外部的证据。对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投标，评标委员会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人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

2、投标人数必须达到法定人数，否则作废标处理。在评审过程中，如出现有效投标人达不到法定人数，将视招标失败。

3、无效投标的认定按本招标文件 23.4.1 条款的规定执行。

（二）比较与评价

1. 技术评价：各评委对通过初审的投标人对照采购需求各项技术要求进行评审和比较，并量化打分（详见附表 2），所有评委对某一投标人的技术评价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技术评价得分。

2. 商务评价：各评委对通过初审的投标人对照采购需求各项商务要求进行评审和比较，并量化打分（详见附表 3），所有评委对某一投标人的商务评价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商务评价得分。

3. 价格评估：根据财政部财库[2007]2 号文规定，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经评标委员会审核，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进行了政策性价格扣除后，以评标价格的最低价者定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投标人的价格得分按如下公式计算（按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有效数）。即：

$$\text{价格评估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div \text{投标报价}) \times 30$$

1) 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如果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将要求该投标人作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将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2)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产品中仅有部分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则按所投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扣除。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符合下列要求：A、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B、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目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准。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时，视同为中型企业。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4. 综合比较与评价。

将投标人的技术评分得分、商务评分得分和价格评估得分相加，计算得出该投标人的综合评分得分。并按得分从高到低排名。综合得分相同的优先排列顺序如下：1) 投标报价低者；2) 技术得分高者。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次高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三）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评标委员会将分别按各投标人综合评分得分由高到低的原则对所有通过初审的投标人进行排序，推荐前二名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一的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附表 1：初审细则表

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441400-201705-mz056007-0004) 初审细则表

| 评审内容 | | | | |
|-------|------------------------------|--|--|--|
| 资格性审查 | 投标人资质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 | | |
| | 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 | | | |
| | 投标人是否按招标文件的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 | | | |
| 符合性审查 | 投标有效期是否为 90 天 | | | |
| | 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的密封、签署、盖章要求 | | | |
| | 商务和服务内容无明显偏离“采购项目内容”的要求 | | | |
| | 投标报价是否固定唯一价 | | | |
| | 投标报价没有超出采购预算金额 | | | |
| | 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且无经评委认定为无效标的 | | | |
| 结论 | | | | |

1. 评委在表中填写“√（通过）”或“X（不通过）”，在结论栏中按“一票否决”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 有半数以上的评委对投标人的结论为“不通过”则该投标人为不通过初审投标人，不得进入下一步技术、商务、价格评审。

附表 2：技术评价表

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441400-201705-mz056007-0004) 技术评价表

| 评分 | | 投标单位 | | 分值 | A | B | C | |
|----------------------------|---------------------------------|-------------------------------------|------|----|----|---|---|--|
| | | | | | | | | |
| 一般技术参数响应程度 | 优于招标文件要求 | 6-8 | | 8 | | | | |
| | 对招标文件无偏离 | 3-5 | | | | | | |
| | 低于招标文件要求 | 0-2 | | | | | | |
| 重要技术参数 (带“▲”符号) 响应程度 | 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8-10 | | 10 | | | | |
| | 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4-7 | | | | | | |
| | 低于招标文件要求 | 1-3 | | | | | | |
| 投标设备技术先进性 质量可靠性 | 设备品牌知名度 | 品牌知名度高 | 6-8 | | 8 | | | |
| | | 品牌知名度一般 | 3-5 | | | | | |
| | | 品牌知名度较低 | 0-2 | | | | | |
| | 配置情况 | 各项指标完全响应采购项目内容的要求，且配置、兼容等指标在各投标人内最好 | 6-7 | | 7 | | | |
| | | 各项指标在各投标人内较好 | 3-5 | | | | | |
| | | 各项指标在各投标人内较差 | 0-2 | | | | | |
| 投标人的实施计划及质量保证 | 考核投标人项目实施情况，包括人员、项目管理、执行计划，质量保证 | 优 | 9-12 | | 12 | | | |
| | | 良 | 4-8 | | | | | |
| | | 一般 | 1-3 | | | | | |
| 合计 | | | | 45 | | | | |

注：1、评委按分项的规定分数范围内给各投标人进行打分，并统计总分。

附表 3：商务评价表

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441400-201705-mz056007-0004) 商务评价表

| 评分 | | 投标单位 | 分值 | A | B | C |
|---|----------------------------|-----------------------|-----|---|---|---|
| 商务 响应 程度 | 优于招标文件要求 | | 3-4 | 4 | | |
| | 对招标文件无偏离 | | 1-2 | | | |
| | 不利于业主的条件 | | 0 | | | |
| 履约 能力 | 经营状况 | 经营状况优良 | 3-4 | 4 | | |
| | | 经营状况一般 | 1-2 | | | |
| | | 经营状况差 | 0 | | | |
| | 财务能力 | 财务能力优良 | 3 | 3 | | |
| | | 财务能力一般 | 1-2 | | | |
| | | 财务能力差 | 0 | | | |
| 2015 年至今同类 项目业绩 (提供中标通知书 或合同复印件) | | 良好 | 4-5 | 5 | | |
| | | 一般 | 2-3 | | | |
| | | 较差 | 0-1 | | | |
| 企业信誉 | | 优 | 2-3 | 3 | | |
| | | 一般 | 1 | | | |
| 售后 服务 | 投标人针 对本项目 售后服务 承诺 | 售后服务计划保障并 优于招标文件要求 | 4-6 | 6 | | |
| | | 售后服务计划基本满 足招标文件要求 | 2-3 | | | |
| | | 售后服务及服务计划 低于招标文件要求 | 0-1 | | | |
| 合计 | | | 25 | | | |

注：1、评委按分项的规定分数范围内给各投标人进行打分，并统计总分。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

合同书格式（货物类）

合 同 书

（货物类）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甲 方：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乙 方：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项目名称：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441400-201705-mz056007-0004

根据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仪器设备采购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设备内容

1.1 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供下表中所列本项目招标的设备和相关的安装调试服务。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规格型号 | 产地厂家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交 货 时 间 |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合计总额：¥ 元； 大写： | | | | | | | | |

1.2 设备合同总价（含单价）见上表。

本合同总额包括合同项下设备的购置、运输、装卸、保险、安装、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运输保险、调试、培训、质保期服务、各项税费、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提供的专项服务及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所有价格均应以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注：设备名称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设备名称内容一致。

二、设备要求

1. 设备为本次招标/谈判前原制造商制造的非淘汰类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 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招标文件和响应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设备来源国官方标准。
3. 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局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
4. 设备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

5. 乙方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三、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1. 交货时间：进口设备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天内、国内有现货及国产设备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天内完成所供货物的生产、安装、调试、验收等工作，并交付甲方验收使用。

2. 交货地点：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运送所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四、付款方式

①货到安装、调试、验收，经科室使用合格后，20 个工作日内预付总金额 30%款，其余款三年内付清（三年内付款期间不计利息）。

②每笔款项支付时，乙方同时向甲方提供相应金额的正式发票。

③付款方式：银行转账支付。

五、包装、保险、运输、保管要求

1. 货物的包装必须是制造商原厂包装，其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2. 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过程中的质量及安全保障，货物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由乙方负责，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3. 货物必须提供装箱清单，按装箱清单验收货物。

4. 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乙方负责，直至项目安装、验收完毕。

5. 货物在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乙方负责，乙方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保险。

6. 货物运至甲方指定的使用现场的包装、保险及运输等环节和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六、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 本合同的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为 一年，质保期内乙方对所供设备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期满后可同时提供终身（免费/有偿）维修保养服务。

2. 质保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 60 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3. 在保用的期限内，本次采购的设备出现非甲方责任造成的故障的，乙方无偿为甲方维修或更换相应设备，并保证甲方的正常使用。响应时间：甲方反馈产品质量、故障、事故问题时，乙方 60 分钟内予以响应，需到现场维修时，12 小时内到达现场维修，一般在 24 小时内须排除故障，特殊情况需与甲方说明情况，并提供代用设备，保证用户的正常工作使用。

七、安装与调试要求：

1. 乙方必须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2. 乙方须委派专门的技术人员负责设备的调试并现场讲解，安装调试时须对各安装场地内的其它设备、设施实施良好保护措施。

八、验收要求：

- 1) 设备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 2) 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局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
- 3) 设备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 4) 乙方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 5) 甲方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设备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设备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 6) 进口设备需提供有公司印章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口货物报关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检验检疫入境货物检验检疫证明复印件。

九、培训要求

1. 培训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 乙方无偿培训甲方操作使用与维修人员，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操作使用方法、主要部件的构造及修理，日常使用保养与管理，安全防范，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培训时间按甲方要求，培训地点主要在设备安装现场或按甲方安排，培训要求甲方相关人员能够正确操作使用。

十、技术服务

1. 乙方应派员到甲方指定地点配合工作。
2. 乙方按甲方提供的合同执行进度计划，再配合甲方及有关单位，以此做好合同执行进度上的配合工作。
3. 乙方对仪器操作软件终生免费升级。

十一、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 1) 乙方交付的设备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设备的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设备/接受服务，到期拒付设备/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的违约金。甲方人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十二、争议的解决

-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十二、不可抗力：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三、税费：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四、其它

- 1)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五、合同生效：

-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 2) 本合同一式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___份，采购管理办公室___份，广东诚实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1份，合同自签字之日起即时生效。

甲方：

乙方：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日期：2017 年 月 日

日期：2017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 户 行：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货物类）

货物类项目投标文件

- 一、 自查表
- 二、 资格性文件
- 三、 商务部分
- 四、 技术部分
- 五、 价格部分

注：1. 请响应供应商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响应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响应文件的评价。

2. 唱标信封另单独分装，按以下顺序装订：

2.1 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的开标一览表；

2.2 投标保证金交付收据复印件；

2.3 退保证金说明；

2.4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授权书（若为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

2.5 电子文件【请在电子光盘上注明（招标编号： 投标人： ）】。

3、投标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名并每一页均加盖投标人公章。

4、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文件可自行增加表格栏目。

5、请各投标人所提供的证书类文件必须在有效期内。

6、请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带好身份证原件，以备查验。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投标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一、自查表

1.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 评审内容 | | 招标文件要求 | 自查结论 | 证明资料 |
|-------|----------------------|--|--|------------|
| 资格性检查 | 投标函 |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原件)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 人民币 元整(¥ 元) (转账、汇款的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准入条件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 合格投标人所要求资格条件的证明文件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其他要求 | 按投标/响应资料清单中规定提供“必须提交”的文件资料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符合性审查 | 投标人的合格性 |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未有违法违纪行为并受过处罚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 在经营范围内报价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技术要求 | 实质性响应标书的技术要求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商务要求 | 实质性响应标书的商务要求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报价要求 | 报价方案是唯一确定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其它 |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情况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供应商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在对应的打“√”。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1.2 评审项目投标资料表

| 评审分项 | 评审细则 | 证明文件 |
|--------------|------|-----------|
| 技术响应性 评审表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商务响应性 评审表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备注：表格填写内容为招标文件技术、商务评价表要求的证明材料或承诺。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资格性文件

2.1 投标函

广东诚实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依据贵方（项目名称、编号）招标采购设备及服务的投标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五份，电子文件一份。

1. 自查表；
2. 资格性文件；
3. 商务部分；
4. 技术部分；
5. 价格部分；
6. 诚信投标承诺书。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 同意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 投标有效期为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90天，中标人投标有效期延至合同验收之日。
3.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4. 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5. 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 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资格。
7. 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采购服务费。

投标供应商：

地址：

传真：

电话：

电子邮件：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代表签字：

投标供应商名称(公章)：

开户银行：

账号：

日期：

2.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致：广东诚实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_____ 单位：_____ (盖章)

附：代表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营业执照号码：_____ 经济性质：_____

主营(产)：_____

兼营(产)：_____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_____

主营：_____

兼营：_____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为避免废标，请供应商务必提供本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复印件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广东诚实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方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

_____。

授权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私章)

有效期限：至 年 月 日 签发日期：

附：代理人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

兼营：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响应，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 有效期限：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6. 投标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代理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代理人身份证反面复印件

(3) 诚信投标承诺书

致：广东诚实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为维护梅州市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本投标人在参加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仪器设备采购项目（采购编号：441400-201705-mz056007-0004）的活动中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 一、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 二、本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全部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和合法的。
- 三、不采取不正当的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四、不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 五、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及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以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方式牟取中标资格。
- 六、不以伪造、变造投标资质材料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资格。
- 七、不进行虚假、恶意投诉或以其他方式扰乱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八、积极配合梅州市各级财政部门调查处理投诉事项，如实反映情况，提供真实材料。

本投标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愿意承担法律责任，并接受梅州市各级财政部门及其他有关监管部门依法作出的处罚。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2.3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投标人全称)参加贵方组织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包号：_____的采购活动。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已通过(转账、银行汇款)形式交纳人民币(大写)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

投标供应商名称：

投标供应商开户银行：

投标供应商开户银行地址：

投标供应商银行账号：

说明：1. 上述要素供银行转账及银行汇款方式填写。

2. 上述要素的填写必须与银行转账或银行汇款凭证的要素一致，**广东诚实商务咨询有限公司**依据此凭证信息退还投标保证金。

3. 若由于投标人自己的原因而导致其投标保证金不能按时退回，责任自负。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粘贴转账或汇款的银行凭证复印件

注：1. 投标供应商投标响应时，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可以采用转账、银行汇款形式交纳。

2. 招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凭投标人归还的投标保证金收据退还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

2.4 中标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广东诚实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公司组织的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仪器设备采购项目招标中如获中标（招标编号：441400-201705-mz056007-0004），我方保证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前内，按招标文件规定向贵公司交纳中标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公司开出的违约通知，按中标服务费的 200% 接受处罚，从不予退还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支付，不足部分由买方在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货款中代为扣付。并在此同意和要求投标保函开立银行及买方（应广东诚实商务咨询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5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广东诚实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采购项目名称：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编号：441400-201705-mz056007-0004 投标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响应，提供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货物及服务，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1. 工商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

2. 2015年及2016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复印件；新成立公司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公司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

3. 近期内完税证明及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复印件（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

4.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可以参考格式一）。

6. 合格投标人所要求的证明文件。

7. 投标人认为有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相关证明文件附后）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一

参与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书面声明函

致：广东诚实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

的投标，我方在参加本次投标前 三 年内，在经营活动及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活动及涉嫌违规行为，并没有因而被有关部门警告或处分的记录。

特此声明。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6 中小企业声明函

(非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投标无需提供此项资料)

我方诚意参与本项目投标，并特此重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我方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我方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我方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我方参加_____（采购单位）的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包括货物、服务、工程），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_____（企业名称）制造的产品（包括货物、服务、工程）。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3.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并接受各方监督。如有需要，可随时提交有关证明材料，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商务部分

3.1 投标供应商综合概况

(一) 投标供应商情况介绍表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 | | |
| 地址 | | | | | | |
| 主管部门 | | 法人代表 | | 职务 | | |
| 经济类型 | | 授权代表 | | 职务 | | |
| 邮编 | | 电话 | | 传真 | | |
| 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 | | | | | | |
| 单位优势及特长 | | | | | | |
| 单位概况 | 注册资本 | 万元 | 占地面积 | M ² | | |
| | 职工总数 | 人 | 建筑面积 | M ² | | |
| | 资产情况 | 净资产 | 万元 | 固定资产原值 | 万元 | |
| | | 负债 | 万元 | 固定资产净值 | 万元 | |
| 财务状况 | 年度 | 主营收入 (万元) | 收入总额 (万元) | 利润总额(万 元) | 净利润(万 元) | 资产负债率 |
| | | | | | | |
| | | | | | | |

注：1) 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等。

2) 图片描述：经营场所、主要或关键产品介绍、生产场所及工艺流程等。

3) 投标人必须提供 2015 年及 2016 年的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损益表、资产负债表）的复印件（加盖公章）；新成立公司提供银行资信证明。

4) 如投标供应商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供货渠道与合作机构情况

| 分项 | 基本情况 | 联系人/联系电话/传真 |
|------------------------|---|-----------------------|
| 华南地区或广东省总代理或中国总代理或生产厂家 | 单位名称： 地 址： 销售负责人： | Name： Tel： Fax： |
| 关键产品 合法来源渠道 (1) | 产品名称： 制造/供应商： 生产地： 经销总代理： 销售负责人： 产品介绍和报价的权威网站： 产品合法来源验证查询专线： 售后服务管理验证查询专线： | Tel： Fax： |
| 关键产品 合法来源渠道 (2) | 产品名称： 制造/供应商： 生产地： 经销总代理： 销售负责人： 产品介绍和报价的权威网站： 产品合法来源验证查询专线： 售后服务管理验证查询专线： | Tel： Fax： |
| 设在广东省内的售后服务机构情况 | 机构名称： 地 址： 负 责 人： 服务机构性质：企业自有 / 委托代理 | Name： Tel： Fax： |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 2014 年以来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 序号 | 客户名称 |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 签订合同时间 | 联系人及电话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

注：业绩是必须以投标供应商名义完成并已验收的项目，必须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 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 职责分工 | 姓名 | 现职务 |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 职称 | 专业工龄 | 联系电话/手机 |
|----------|-----|-----|---------------|----|------|---------|
| 总负责人 | | | | | | |
| 其他主要技术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 履约进度计划表

| 序号 | 拟定时间安排 |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
|----|----------|-----------|----------|
| 1 | 拟定 年 月 日 | 签订合同并生效 | |
| 2 | 月 日— 月 日 | | |
| 3 | 月 日— 月 日 | | |
| 4 | 月 日— 月 日 | 质保期 | |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 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请扼要叙述)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3.2 商务条款响应表

(1) 实质性响应商务条款响应表

| 序号 | 实质性响应商务条款要求 | 是否响应 | 偏离说明 |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 8 | | | |

注：1. 投标供应商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商务要求”的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投标要求。

2. 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供应商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未响应。并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3. 此表内容必须与实施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

4.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一般商务条款响应表

| 序号 | 一般商务条款要求 | 是否响应 | 偏离说明 |
|----|--|------|------|
| 1 | 完全理解并接受合同条款要求 | | |
| 2 |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投标供应商、合格的设备、工程和服务要求 | | |
| 3 |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供应商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 | |
| 4 | 报价内容均涵盖报价要求之一切费用和伴随服务 | | |
| 5 | 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为自递交投标文件起至确定正式中标人止不少于 <u>90</u> 天，中标单位有效期至项目验收之日 | | |
| 6 | 所提供的报价不高于产品制造商权威网站目前的报价水平和广东省现市场零售价 | | |
| 7 | 交货期：进口设备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天内、国内有现货及国产设备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天内完成所供货物的生产、安装、调试、验收等工作，并交付甲方验收使用。 | | |
| 8 | 质保期：所投设备保证在验收合格交付采购人使用之日起，承诺不少于 <u>1</u> 年的全免费售后服务质量保证期。保质保用期内非采购人的人为原因而出现产品质量及安装问题，由中标人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 | | |
| 9 |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述的各项条款 | | |
| 10 |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 | |
| 11 | 同意采购方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 and 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 | |
| 12 |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 | |

注： 1. 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供应商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未响应。并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3.3 售后服务方案

售后服务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主要根据招标需求的要求（格式自定）

1. 免费保修期；
2. 应急维修时间安排；
3. 维修地点、地址、联系电话及技术服务人员（包括厂商认证工程师等人员）；
4. 投标人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
5. 维修服务收费标准；
6. 制造商的技术支持；
7. 其它服务承诺；
8. 培训计划。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4.2 技术条款响应表

(1) 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 (“★”项) 响应表

项目名称：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441400-201705-mz056007-0004

| 序号 | 招标规格/参数/要求(按用户需求书填写) | 投标实际参数 (投标人应按投标货物/服务实际数据填写,不能照抄招标要求) | 是否偏离(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 偏离简述/技术支持文件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 | | | | |

重要提示:

1、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的“★”项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打“★”项为不可负偏离的重要项。

2、投标人应提供招标文件中“★”项参数的技术支持材料，并在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的说明栏中明确指出该重要技术条款在技术支持资料中具体位置，否则将导致废标。

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2) 一般技术条款响应表

项目名称：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441400-201705-mz056007-0004

| 序号 | 招标规格/参数 / 要求 (按用户需求 书填写) | 投标实际参数 (投标人应按投标货物 / 服务实际 数据填写, 不能照抄招标要求) | 是否偏离(无偏 离 / 正偏离 / 负偏离) | 偏离 简述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 | | | | |

重要提示:

1、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的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

2、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4.3 技术方案

技术方案设计必须科学合理、真实可行，能充分体现出自身技术和专业优势。其要点和主要内容为：

1. 设备配置简介
2. 设备技术特点说明及详细方案
3. 设备彩图
4. 设备技术先进性
5. 设备可靠性
6. 设备品牌知名度
7. 技术力量
8. 安装维修便利性
9. 投标人认为可以体现本身优势的其他说明。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价格部分

5.1 开标一览表

| | |
|--------------------|-----------------------------|
| 采购项目名称 | 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
| 采购项目编号 | 441400-201705-mz056007-0004 |
| 优惠折扣声明 (如有) | |
| 投标总报价 | (大写) 人民币 元整 (¥ 元) |
| 备注：详细内容见《投标报价明细表》。 | |

注：1. 投标供应商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 报价中必须包含设备及零配件的购置和安装、运输保险、装卸、培训辅导、质保期售后服务、全额含税发票、雇员费用、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所有价格均应以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3. 此表是投标文件的必要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如有优惠折扣声明，请在此表中列出，最终以优惠后的“投标总报价”填报，并以此为准。除此以外不再接受降价函或其他形式的优惠声明）。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5.2 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号:441400-201705-mz056007-0004

项目编

| 一、货物及材料类详列 | | | | | | | |
|--|------|---------|------|-------|----|----------|-----|
| 序号 | 分项名称 | 品牌、规格型号 | 制造商 | 数量 | 单价 | 合计(元) | 备注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合 计 | | | | 数量合计: | | 报价合计: 元 | |
| 二、其他费用 | | | | | | | |
| 序号 | 分项名称 | 具体内容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合计(元) | 说 明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合 计 | | | | 数量合计: | | 报价合计: 元 | |
| 三、报价汇总: 人民币 元。(以上各合计项与报价一览表中的对应项均一致相符, 如不一致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 | | | | | | |
| 四、其他参考费用 (下列报价不列入报价总价内) | | | | | | | |
| 分 项 | | 名 称 | 规格型号 | 制造商 | 单价 | 使用周期 /寿命 | |
| 常用易损件及配件 | | | | | | | |
| 质保期满后将要发生的必要服务项收费标准: | | | | | | | |

注: 1. 以上内容必须与技术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开标一览表》一致。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